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承辦人：許峻偉

電話：04-37061355

電子信箱：e-3375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體字第1150045901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A09030000E_1150045901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30000E_1150045901_senddoc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委託財團法人杏陵醫學基金會辦理3場次「115年度青少年性健康促進增能及衛教素材推廣應用研習課程」，請踴躍派員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（下稱國健署）115年5月13日國健婦字第1150004818A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推廣國健署製作之青少年性健康相關衛教素材，及提升第一線實務工作者之專業知能，國健署委託財團法人杏陵醫學基金會辦理旨揭研習課程，資訊如下：

(一)第1場次（東區）：於115年7月2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40分，假花蓮F HOTEL吉祥廳辦理（地址：花蓮市國盛二街203之1號）。

(二)第2場次（南區）：115年7月9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40分，假臺南文化創意產業園區四樓富貴文創講堂辦理（地址：臺南市東區北門路二段16號）。

(三)第3場次（北區）：115年7月13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至

下午4時40分，假耕莘文教院禮堂辦理（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辛亥路一段22號）。

（四）本研習課程以實體方式辦理，另優先提供離島或偏鄉地區學員以視訊方式參訓，請於115年6月12日（星期五）前完成線上報名（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DxKry0>），額滿將提前結束報名。

三、全程參與研習課程者，可擇一登錄公務人員終生學習時數、繼續教育護產積分或教師研習時數7學分（需具有該身分）。

四、檢附國健署原函及旨揭研習課程報名簡章，如有本案相關疑問請逕洽財團法人杏陵醫學基金會彭小姐，電話：（02）29333585、電子郵件：mercymem@gmail.com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暨私立（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）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（高職部）

副本：

